

財團法人民間司法改革基金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90巷3號7樓
聯絡人：專職律師 李明洳
電話：(02)2523-1178 分機17
傳真：(02)2531-9373
電子郵件：mj@jrf.org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台南律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日
發文字號：司改字第111000001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111P000013_1110000018_111D2000016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《洗錢防制法》修正草案陳述意見書，敬請協助轉
知 貴會會員，並不吝惠予指教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以111年2月8日司改字第1110000007號函請 貴會推薦代表參加本會《洗錢防制法》修法草案研析會議，並轉發予會員研析會議資訊。感謝 貴會大力協助，2月21日草案研析會議圓滿成功。
- 二、本會蒐集各界意見後，已擬具《洗錢防制法》修法草案陳述意見書於3月1日提交法務部（詳如附件），並公布於本會網站：<https://www.jrf.org.tw/articles/2228>。敬請 貴會協助轉知貴會會員，如有任何建議，尚祈 貴會不吝惠予指教。

正本：基隆律師公會、臺北律師公會、桃園律師公會、新竹律師公會、苗栗律師公會、台中律師公會、南投律師公會、彰化律師公會、雲林律師公會、嘉義律師公會、高雄律師公會、屏東律師公會、台東律師公會、宜蘭律師公會、花蓮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律師公會

副本：